

河北省现代物流职业教育集团

冀现代物流团字【2023】第06号

关于举办2023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市场营销技能赛项的通知

各有关参赛单位：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3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2〕73号）文件精神，现将2023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市场营销技能赛项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河北省现代物流职业教育集团

保定职业技术学院

三、协办单位：中教畅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四、大赛日程安排

（一）报到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3年4月17日8:00-15:00

地点：锦江之星酒店（保定军校广场店）（河北省保定市东风东路528号）

（二）领队说明会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4月17日15:00—16:00

地点：锦江之星酒店二楼大会议室

(三) 比赛时间、地点

比赛时间：2023 年 4 月 18 日、19 日

比赛地点：保定职业技术学院东校区弘德楼（保定市莲池区五四东路 398 号）

五、比赛内容与规程

比赛内容：市场营销技能大赛包括数字营销、情境营销、方案策划三部分。

比赛规程：详见附件 1。

六、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

参赛对象：河北省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籍专科学生；本科院校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五年制高职四、五年级学生。选手年龄须不超过 25 周岁，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 日。

组队要求：以 4 名选手为一个代表队，每队设领队 1 名、指导教师 2 名。各高职院校选派的代表队均由选手、指导教师及领队组成，指导教师可兼任领队。

七、参赛守则

(一) 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二) 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

（四）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不得携带书籍、参考资料，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按作弊处理。

（五）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不准偷窥、暗示，不得擅自离开赛场。

（六）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七）到达竞赛结束时间，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不得拖延。

（八）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

（九）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应在本场竞赛结束后半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

八、参赛须知

（一）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加，每所院校限报1支参赛队伍，每队由4名学生、1名领队及2名指导教师组成；经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查（学生证和身份证）后确定。

（二）参赛院校请于2023年4月4日前登录“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官网进行网上报名，填报指导教师和学生参赛信息。

大赛官方网站为：<http://hbszjs.hebtu.edu.cn/jnds/>
填报详情见附件 2. 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学校用户)。

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

同时将参赛报名回执表(附件 3)发到 7434808@qq.com 邮箱。

(三)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四)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按照公安机关要求,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

(五)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九、防疫要求

根据赛前实际情况和河北省防疫要求另行通知。

十、其他事宜

(一)住宿地点:锦江之星酒店(保定军校广场店)(河北省保定市东风东路 528 号)。

(二)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

十一、联系方式

承办院校联系人:牛超 13930880996

中教畅享联系人:赵连明 18610919152

附件 1: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市场营销技能大赛规程

附件 2: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学校用户)

附件 3:2023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市场营销技能”赛项参赛报名回执表

河北省现代物流职业教育集团

2023 年 3 月 27 日

